联合国 S/2001/10

安全理事会

Distr.: General
4 January 2001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

1. 依照 1998 年 10 月 30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(S/1998/1016)第 4 段(b)规定,并在安全理事会成员按照无异议程序进行协商后,安理会成员同意选出下列各制裁委员会主席和副主席,任期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为止:

安全理事会关于伊拉克与科威特间局势的第 661(1990)号决议所设委员会:

主 席: 奥莱·彼得·科尔比先生阁下(挪威)

副主席: 毛里求斯和乌克兰

安全理事会关于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问题的第 748(1992)号决议所设委员会:

主 席: 瓦列里·库欣斯基先生阁下(乌克兰)

副主席: 孟加拉国和牙买加

安全理事会关于索马里问题的第 751(1992)号决议所设委员会:

主 席: 赛义德·本·穆斯塔法先生阁下(突尼斯)

副主席: 牙买加和挪威

安全理事会关于安哥拉问题的第 864(1993)号决议所设委员会:

主 席: 理查德·瑞安先生阁下(爱尔兰)

副主席: 哥伦比亚和新加坡

安全理事会关于卢旺达问题的第 918(1994)号决议所设委员会:

主 席: 莫克塔尔·乌瓦纳先生阁下(马里)

副主席: 爱尔兰和突尼斯

安全理事会关于利比里亚问题的第 985(1995)号决议所设委员会:

主 席: 基肖尔·马布巴尼先生阁下(新加坡)

副主席：爱尔兰和毛里求斯

安全理事会关于塞拉利昂问题的第 1132(1997)号决议所设委员会：

主　席：安瓦鲁勒·卡里姆·乔杜里先生阁下(孟加拉国)

副主席：马里和新加坡

安全理事会按照第 1160(1998)号决议所设委员会：

主　席：帕特里夏·达兰特女士阁下(牙买加)

副主席：挪威和突尼斯

安全理事会关于阿富汗问题的第 1267(1999)号决议所设委员会：

主　席：阿方索·巴尔迪维索先生阁下(哥伦比亚)

副主席：马里和乌克兰

安全理事会关于厄立特里亚和埃塞俄比亚问题的第 1298(2000)号决议所设委员会：

主　席：阿农德·普里耶·尼武尔先生阁下(毛里求斯)

副主席：哥伦比亚和突尼斯

2. 上述各制裁委员会主席团成员如上，任期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为止。